（上接A09版）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3号1幢南座11层1101、1102、1103单元12层1201、1202、1203单元

联系电话:010-62299800

传真:010-62299803

经办人:刘艳英、赵敏

（六）担保人

名称: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秉军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盛达街9号1201

电话:022-66286127

传真:022-66286128

联系人:徐阳雪

（七）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王建军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联系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275

（八）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总经理:周宁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5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九）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名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分行

负责人:戴超

住所:天津市开发区盛达街9号

电话:022-59998204

传真:022-59998215

联系人:卫捷

三、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封面载明日期,本公司与本公司聘请的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四、认购人承诺

凡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接受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对担保安排的约定;

（四）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种安排;

（五）同意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的相关规定。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期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披露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审慎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流通后债券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无法立即出售本期债券,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虽然本公司在报告期内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四）本期债券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本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能完全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五）资信风险

公司在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过程中,本公司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者其他承诺。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本公司自身的相关风险或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制的因素,可能导致本公司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兑付。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6.49%、85.25%、85.10%和84.24%,处于较高水平。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成功后,资产负债率水平将会有一定程度的提高。如果宏观经济、行业形势以及融资环境发生不利变动,可能导致发行人资金链紧张和偿债困难,对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风险,对本期债券本息的及时偿付产生不利影响。

2、短期债务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9年9月30日,发行人短期借款为748,762.11万元,占有息债务比例为44.77%,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发展,短期借款规模处于较高水平,预计发行人未来几年内,短期借款仍将保持较高水平,可能面临集中偿付的风险。

3、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分别为27,086.84万元、29,809.93万元、30,944.18万元和9,951.67万元。总体来看,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同时也要看到,公司两大利润支柱板块区域开发和生态环保业务,均在经营业绩波动可能,前者受国家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影响,后者受地方财政支付能力影响。未来宏观经济和财政形势,可能会对发行人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存货规模较大且占比较高的风险

截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1,352,309.29万元、1,443,780.61万元、1,431,940.03万元和1,527,940.93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2.16%、44.00%、41.37%和42.82%。发行人存货中主要为土地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规模较大,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且报告期内存货规模持续上升,主要因区域开发板块业务产生的土地开发成本规模上升所致。由于扬州当地土地出让指标问题,2018年尚未有土地出让,因此广陵新城土地出让收入呈现断档,进而导致2018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下降,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14次/年、1.28次/年和1.27次/年。如果未来房地产政策进一步趋严,发行人一级土地整理和二级开发项目的变现速度严重放缓,存货周转率将进一步下降,可能对公司的营运能力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5、担保的风险

截至2019年9月30日,发行人无对外担保,对关联方担保总额为855,856.78万元,占公司当期末经审计净资产152.16%。上述担保为发行人对子公司的担保,为内部担保。但子公司如发生债务逾期情况,可能导致发行人资金链紧张,对公司的营运能力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6、资产受限风险

由于发行人为其银行贷款等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导致其部分资产受限,截至2019年9月30日,发行人受限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存货、应收账款、长期股权投资等,受限资产合计908,215.57 万元,占总资产的25.45%。受限资产会对发行人资产的流动性产生一定的影响。

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风险

公司在最近三年一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5,664.94万元、-200,840.62万元、-136,531.30万元和-281,574.35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净流出主要系偿还借款所致。发行人筹资净额的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的营运能力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当前国内经济面临较大下行压力,且在中美国际贸易政策博弈的背景下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发行人主要利润来源于区域开发房地产业务和生态环保业务,国内宏观经济的不确定性将直接影响到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收入预期和支付能力,同时影响地方政府对政府付费的环保项目支付能力,这将影响发行人房地产业务和生态环保业务的收入及盈利水平。

2、行业形势波动风险

2017年以来,中央坚持住房居住属性定位,加快制度建设促进市场平稳发展,限购限贷限售叠加、土地拍卖收紧、调控效果逐步显现。全国房地产市场区域分化严重,未来形势存在相当的不确定性,对区域开发房地产业务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2017年以来,石油化工市场价格波动剧烈,大宗商品交易量持续增长,当前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加大了石油化工市场的不确定性,对公司能源贸易产业造成一定的经营风险。

3、安全生产风险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为生态环保产业、区域开发、能源贸易,涉及到垃圾焚烧发电、工程施工、能源运输,生产过程伴随较高风险,因此安全生产是发行人正常运营的前提条件,也是公司取得经济利益的重要保障。影响安全生产的因素众多,包括人为因素、设备因素、技术因素甚至是自然风、地震等自然因素。此外,公司的子公司众多,安全管理难度较大,一旦发生安全生产的突发事故,将对发行人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管理风险

1、对下属子公司管理控制的风险

作为综合企业集团,截至2019年三季度末,公司目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13家。虽然母公司对于下属子公司运营管理建立了严格的内部管控机制,但由于子公司分布地域范围较广,公司面临经营战略落地、内部资源利用效率、管理费用管控等问题,母公司仍需不断提高对子公司战略协同、财务协同、市场协同的管控能力。

2、环境保护管理风险

公司业务范围主要包括生态环保产业、区域开发、能源贸易等,行业对环境保护的要求较高。公司持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员工环境保护意识和能力建设,制定环保应急处理预案,强化环境突发事件管理能力,不断提高公司环境管控水平。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国家的环境监管日趋严格。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要求的进一步提高和环保政策的进一步强化,公司在环保管理方面的风险将进一步上升。

（四）政策风险

1、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与宏观经济的波动周期有较为明显的对应关系。目前,我国继续推进降杠杆、高度重视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融资渠道和地方财政支付水平均受到更严格的限制,加上中美国际贸易博弈逐渐落地,宏观经济政策可能进一步趋紧。发行人的经营有可能受到宏观经济政策的不利影响。

2、产业政策风险

发行人经营领域涉及区域开发房地产、生态环保、能源贸易等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在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物价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3、房地产政策调整的风险

近来,中央政府对房地产业的调控力度逐渐加大。为稳定房价,促进房地产平衡发展,政府力求通过加强住房用地供应管理、强化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合理引导住房需求、探索征收房产税等手段,从土地供应、货币政策、税收政策、金融信贷等方面加强了对房地产市场的管控。房地产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影响日益加深,引起国家高度重视,如果房地产行业政策突然出现不利的调整,将有可能对公司下属房地产业务板块后续的经营带来不确定影响。

4、对外能源贸易政策风险

近来,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加剧,谈判沟通出现反复,排他性的贸易保护主义开始“抬头”,未来的能源贸易关系变得更加复杂,将对能源产品市场带来挑战,增加公司能源贸易业务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

（五）特有风险

1、债券二级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债券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的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周期性波动、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由于以上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存在,公司债券价格可能会产生脱离其本身价值的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债券前,应充分估计可能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2、不可抗力的风险

除上述风险外,公司不排除政治、经济、自然灾害、战争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以及对客户需求造成不利影响。此类不可抗力的发生会给公司带加额外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债项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中诚信出具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信用评级报告》。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泰达股份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的债券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1、正面

（1）股东背景较好。公司控股股东泰达控股系天津市重要的国有企业之一,在天津市以及滨海新区战略地位突出,能为公司业务提供良好的支持和保障。同时,泰达控股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生态环保产业逐年扩张且收益稳定。生态环保系公司第一大主业,近年来大力拓展环保业务,积极在全国各地建设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且该项业务主要采用 BOT 的运营模式,项目有所在地政府授予的特许经营权,保障该产业的持续稳定发展。

（3）担保方旗下金融资产质量优良。担保方子公司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承担市属国有金融资产投资人职责的金融控股集团公司,目前已形成包括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投资等较为全面的金融业务布局。金融资产质量优良、金融产业业务种类齐全,在滨海新区经济快速增长的大环境下,该板块为泰达控股带来了较好的投资收益。

2、关注

（1）公司在建和拟建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存在一定资本支出压力。公司在建的发电项目以及区域开发项目仍需投资额较大,公司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2）区域开发业务回款相对滞后。公司参与的扬州广陵新城一级开发项目近年来确认了较多区域开发收入,但实际回款情况相对滞后,需持续关注公司区域开发板块的资金回笼情况。

（3）公司债务负担较重且短期偿债压力大。近年来,随着公司对各业务板块的不断投入,公司财务杠杆维持在较高水平,且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较大,以短期债务为主的债务期限结构使得其短期偿债压力偏高。

（4）受限资产规模较大。截至 2019 年 9 月末,公司受限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存货、无形资产等,受限资产合计90.82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 25.45%,对公司资产的流动性产生一定的影响。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本公司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本公司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本公司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上市规则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度的债券信用跟踪评级报告。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本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本公司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本公司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将会按照有关监管部门规则或者其他有关规定在本公司网站(www.ccc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使用情况

公司具有较好的偿债信用记录,已与多家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长期的合作关系,拥有较大的授信额度。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获得的银行总授信额度为1,147,150.00万元,其中已使用额度为974,550.00万元,尚有172,600.00万元额度未使用,具体明细如下:

表3-1 发行人2019年9月末银行授信明细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北京银行	10,000.00	10,000.00	–
渤海银行	124,000.00	118,000.00	6,000.00
大连银行	60,000.00	60,000.00	–
富邦华一银行	13,000.00	–	13,000.00
甘肃银行	40,000.00	40,000.00	–
光大银行	8,500.00	8,500.00	–
广州银行	25,000.00	25,000.00	–
书江民泰村镇银行	1,000.00	1,000.00	–
邯郸银行	20,000.00	20,000.00	–
恒丰银行	10,800.00	10,800.00	–
华夏银行	231,100.00	163,500.00	67,600.00
建设银行	26,000.00	26,000.00	–
江苏银行	15,000.00	15,000.00	–
江苏长江商业银行	8,000.00	8,000.00	–
交通银行	10,000.00	10,000.00	–
莱商银行	80,000.00	80,000.00	–
泸州银行	60,000.00	50,000.00	10,000.00
平安银行	6,000.00	6,000.00	–
浦发银行	12,000.00	4,000.00	8,000.00
上海银行	27,000.00	7,000.00	40,000.00
盛京银行	20,000.00	20,000.00	–
苏州银行	41,750.00	41,750.00	–
天津农商行	36,000.00	36,000.00	–
天津银行	20,000.00	10,000.00	10,000.00
兴业银行	50,000.00	50,000.00	–
招商银行	8,000.00	–	8,000.00
浙商银行	36,000.00	36,000.00	–
中信银行	42,000.00	42,000.00	–
天津滨海农商行	66,000.00	66,000.00	–